

##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行于 2021 年 9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在郑州市商务外环路 22 号郑州银行大厦现场召开。本行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 12 名董事，其中，3 名非执行董事及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在取得监管部门任职资格核准后方可履职，为满足有关独立董事占比的规定及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未获连任的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将继续履职至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取得监管部门核准并开始履职之日。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 9 人，其中，非执行董事王世豪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谢太峰先生、吴革先生、陈美宝女士、李燕燕女士以电话或视频接入方式出席会议。本行部分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王天宇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20 年，本行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167,567 千元。根据现行企业会计准则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定的本行母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010,254 千元，扣除 2020 年 10 月 19 日已派发的境外优先股股息折合人民币 493,442 千元，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当年利润为人民币 2,516,812 千元。本行母公司 2020 年末资本公积余额人民币 8,203,961 千元，其中股本溢价人民币 8,139,346 千元。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预案如下：

（一）以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301,025 千元。

(二)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人民币 458,000 千元。

(三) 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拟以资本公积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股份转增 1 股股份。以本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普通股总股本 7,514,125,090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转增 751,412,509 股股份，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本行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7,514,125,090 元增加至人民币 8,265,537,599 元。

(四)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行 2020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主要考虑了以下因素：一是面对新冠疫情的冲击，本行积极落实国家宏观政策，支持企业复工复产，通过降低利率、减少收费、贷款延期还本付息等措施，持续让利实体经济，同时顺应监管引导，为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加大了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力度，对净利润的增长带来了压力。二是商业银行资本监管政策要求日益趋严，而外部资本补充又较为困难，内源性的资本补充就成为了中小银行保证资本充足、特别是核心一级资本充足水平的重要途径。本行已制定并正在扎实推进新的五年规划，致力于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作本行核心一级资本的补充，有利于提升本行资本充足水平及风险抵御能力，以支持本行的战略转型及各项业务的健康可持续发展，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三是本行已向普通股股东派发 2018 年度、2019 年度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 888,290 千元、人民币 592,193 千元，合计已超过本行 2018 年至 2020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本次不进行 2020 年度现金分红，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行《公司章程》和《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

鉴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将增加本行注册资本，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同意相应变更本行注册资本及修改本行《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及普通股股份数量的相关条款，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本行《公司章程》的监管报批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事宜。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专项说明》及本行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意见，一并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五）在郑州市商务外环路 22 号郑州银行大厦召开本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7 日